

骑士·幻想
—KISHI HUAXIANG—

风念南◎著

舞 缤纷天下

1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星·舞·缤纷天下

①











序

醉里且贪欢笑，要愁哪得工夫？
近来始觉古人书，信着全无是处。

昨夜松边醉倒，问松：“我醉何如？”
只疑松动要来扶，以手推松曰：“去！”

——辛弃疾《西江月》

多久了，未曾如此悸动，尤其是看到这首词在被文中人物吟唱的时候，心里已经被那种潇洒的苍凉所驻满。

很奇怪的感觉，《星·舞·缤纷天下》明明是一本具有幻想色彩的武侠小说，文字华美而细腻，东方气息浓厚，可偏偏又具有美国好莱坞惊险大片的特点，紧张刺激得让人喘不过气来，就在动人心弦的情节中，将许多藏于人性深处的自私与悲哀、矛盾与无奈暴露无遗。

男主角洛战衣惊才绝艳，绝对具有超级偶像的条件，他胸怀天下，一心报国，却因缘巧合成了两湖黑道盟主，还创立了黑道第一组织天星院；更因为他的清高自许、不喜是非而被江湖人误传为一代魔星。满腔热血，最终落得一身骂名！活得无奈，活得悲哀，但也活得精彩，活得热情洋溢！因为只有这种属于洛战衣的宽容与智慧，才能让一代枭雄火云最终归心，全心全意地为之付出，而成就了旷世功业。

女主角叶小含戏份并不多，但却牵系着整个故事的发展。她是个渐变的人物，原本生活单纯的她却无意中被卷入波诡云谲的江湖中，甚至被人当做镖货运到千里之外，性格也得以一步步发展。虽然她所经历的一切都是她原来无法想象的，也似乎是娇弱的她无法承受的，但她却很坦然地走了过来，从来没有因为命运的不公而怨天尤人，用她独有的宽容与善良重新诠释了自己的人生，最终赢得了洛战衣的爱。

书中最有活力的人物是洛战衣的贴身侍卫火飞，他是在兄长火云

与洛战衣的关爱和眷顾下长大的，名为护卫，其实比洛战衣还像大少爷。他很少接触人心的险恶，这样的他固然可爱与快乐，但在人与人的接触中，却因为心地善良，无所求地付出，甚至把自己的生命与别人放在同等的位置，所以也常使自己陷入险境；即便如此，他还是不会衡量自己的付出是否值得……这样的火飞，愚蠢得让人恼火，却也可爱得让人心痛，所以每当他面临危险，总能莫名其妙地化解，甚至让一些原本不相干的人为了保护他而不惜性命。

火飞的哥哥火云就很复杂了，他从小就知道了生存的艰辛和残酷，所以坚守着自己的生存法则；他残忍得让人咬牙切齿，可是同时又让人钦佩于那份罕见的智慧与冷酷，怜悯他那不得已的生存方式。毕竟，为了生存，人所做的一切，都是可以理解的，因为一切生命都是以生存为前提，这本是生物界恒久不变的规律……

所以，我说：读《星·舞·缤纷天下》就如读一首悲壮而瑰丽的诗歌，细腻缠绵处，若溪水潺湲，柔美舒缓；紧张激越处，若惊涛拍岸，乱石穿空。

这种评价是绝不为过的。

《紫川》作者：老猪



目 录



序	老猪(1)
一 剑动天外	(1)
二 是魔非魔	(12)
三 天星之主	(19)
四 美与丑	(25)
五 石湘的右手	(40)
六 藤与花	(57)
七 葡萄和鳄鱼	(70)
八 第三扇门	(85)
九 火与水	(102)
十 又入险境	(112)

十一 灵蛇穿燕..... (128)

十二 为谁而歌..... (136)

十三 苍龙铁骑..... (155)

十四 伊人去向..... (172)

十五 天地之泪..... (180)

十六 往事如烟..... (197)

十七 包裹之谜..... (211)

十八 泪血麒麟..... (230)

天上的星星遗落在人间,也许最初会被尘土所掩盖,但污尘早晚会散去,天星自会显露,那时,它夺目的光华必然照亮人间。

一 剑动天外

明永乐二十二年。

四壁云岩九江棹,一亭烟雨万壑松。

这里是庐山,雾里的庐山。

一匹健马在山路上飞驰,很快就来到玉渊潭前。

水从四面的青山奔涌而下,辗转而流,又与半山的巨岩相撞,轰然震耳,溅水成雾。一直到栖贤寺侧,水才流到一块平滑的大石上,溜泻数十丈,然后驾空斜飞,又猛地下坠,激起潭中水花飞溅,声势极为惊人。

风景虽美,骑士却无暇观赏,只是这里地势险恶,她纵是心急如焚,却也不敢催马快行。

栖贤寺周种满了古树修竹,竹林中只有一条小路,而且青苔密布。骑士刚刚策马奔进林中,就猛地拉缰住马,这种小路上突然住马是件很危险的事,所以那马陡然间四蹄抬起,长嘶不止。

马上的骑士也变了脸色,抬起头来,她飘扬的长发也慢慢停止了摆动,披散在肩头。

她的一双眼睛,映衬着玉渊潭水,更显清澈深邃,只是眼神中却含着几分骇异。

这里清泉萦绕,山鸟啾鸣,但在碧嶂之下,竹色清幽中,却多了一件极度不和谐的东西。

一副棺材!

还是一副摆在路中央的棺材!

四周只有水声,那具棺材静静地躺在那里,就像是已经躺了千年万年。

她深吸了一口气,突然策马奔进竹林右侧,打算绕路而过。不管那棺材里面有什么,她都不打算惊动“它”,更不想去一看究竟,并不是她没有好奇心,而是一种极度诡异的感觉使她不敢妄动。

可就在她转进竹林,继续向前奔驰出三四丈远时,竟然又不得不住马。因为前面又多了一样东西。

那副棺材。

她更深地吸了一口气,猛地掉转马头,又向左边竹林而去,这一回她

只走出两丈远,就停了下来,前面路上拦着一样东西。

还是那副棺材。

她不再走了,白玉般的牙齿深深咬进了下唇,盯着一直拦住去路的棺材:“你想怎么样?”

那副棺材当然不会回答她!

没有人回答!

空山寂寂,路上一副棺材。胆子再大的人恐怕也忍不住心惊,更何况一个胆子并不很大的女孩子。

她的心里已经在发毛了。

愣了一会儿,她已经受不了眼前的沉寂,于是,她豁出去一般,扬起马鞭就抽向棺材,鞭梢卷住了棺盖一角。不管怎么样,先打开棺材一看,她就不信,这世上真有见不得人的东西!

鞭子卷住棺盖而起,但棺材并没有打开,因为棺身竟和棺盖一起飞了起来,然后重新落回地面。

她的脸色变了,因为她对自己的武功很有自信,对力道的控制更是收放自如。也就是说,她想用鞭子掀开棺盖,就绝不会连同棺身一起掀起。但棺身却和棺盖一起飞起,而周围又没有其他人,这就只有一个解释,棺材是自己飞起来的,因为它不想被人看见里面。

她不容自己再想,手中鞭子又一次甩向棺盖,她就不信邪!于是,棺盖又一次飞起,又一次落下,还是和棺身一起。

她的脸色变得更加苍白,她刚才使鞭的力量绝不够将棺身一同带起,也就是说,棺材确实是自己飞起来的,那么里面……

这一回,她想都不敢想了。

谁都知道,棺材只用来盛一样东西。

但她宁死都不愿承认自己的身体在发颤:“你……你到底是什么东西?你出来!”

她的眼睛眨也不眨地盯在棺材上,而她座下的马却似乎感觉到主人的恐惧,不安地轻扣着马蹄。

仍然没有任何回音。

她眼中闪过一丝坚定,必须尽快摆脱它,因为她还有要事待办:“既然你不回答,我就当你……不是人,那么无论用什么方法对付你,也是应该的!”

她似乎已经给自己找到一个安心的理由,便伸手从马囊中取出一个黑色的圆球,那球不大,却闪闪发亮,竟是闻名于世的江南雷家霹雳堂的霹雳子。她右手握着霹雳子,心里却升起一种异样的感觉,因为送她霹雳子的不是别人,就是她的未婚夫——荆州舞枫山庄的庄主朱潜。这霹雳子

的威力是足够将棺材,甚至连同棺材里面的任何东西都炸得粉碎。

她叫岳浅影,是南天镖局局主“南天一剑”岳南天的独生女儿。

岳浅影抬起右手,霹雳子在竹色中闪着幽幽的光芒:“我最后问一句,你到底出不出来?”

霹雳堂的霹雳子果然不同凡响,因为在它的威胁下,真的有人开口说话了:“岳姑娘,你又何必逼我呢?”声音幽冷,更透着一种说不出的森森寒意,话音一起,周围似乎都冷了许多。

岳浅影怔了一下,她逼他了吗?但接下来发生的事却让岳浅影完全忘了思考,唯一剩下的感觉就是——毛骨悚然。

棺盖缓慢地挪向一边,伴随着“吱呀吱呀”的声响,一只苍白得全无血色的手出现在棺口。

马儿似是感到将要发生非常可怕的事,突然仰首长嘶,竟将发呆的岳浅影掀下马背,自己奔驰而去。岳浅影在半空中拧腰侧身,稳稳地落于地面,但眼光仍是不受控制地盯在棺上。

棺中,一个人已经坐了起来,他穿着雪白的衣服,苍白的脸十分清秀,他看着岳浅影,忧伤地笑了笑:“我终于把你等来了!”

岳浅影情不自禁地后退了一步:“你……你是谁?我根本不认识你!”

苍白的人苦苦地笑:“你当然不认识我,因为我还没有等到你认识我,就已经埋骨于庐山之中。但我真的不甘心呀!”

“埋骨于……庐山……之中!”岳浅影结结巴巴地重复,“你是……?”身上不由得一阵阵发冷,周围似乎愈发鬼气森森。

那人,不!应该称之为“鬼”,“鬼”似不胜伤怀:“岳姑娘,你真的不记得我了吗?你我前生本是夫妻,约好今生重聚,但我却未能等到那一天的到来。因为心有不甘,所以我魂魄未散,只想与你见上一面,再期来世。”

岳浅影只听得心惊胆战,这一切都太不可思议了!她用力摇头:“你胡说,你以为我会相信你的‘鬼’话!”

“鬼”羞愧地低下头:“我已经是‘鬼’了,自然不值得你相信,但我只是想见你最后一面。你还记得吗?从前,你很喜欢和我下棋,今天你愿意与我下最后一盘棋吗?”

岳浅影也被“鬼”的谦卑自伤所感动,她强提勇气道:“我想,你也许认错人了!而且,我还有要事待办,实在没有时间与你不棋。”

“鬼”失望至极:“为什么,连下一盘棋的时间都不给我!你看看,我已经摆好了棋盘,就等你来了。”

“棋盘!”岳浅影顺着“鬼”的视线看去,却倒抽一口冷气,因为“鬼”确实将棋盘摆好了,但却摆在了棺材里。“鬼”就坐在棋盘左边,棋盘右边还空着一个座位,不用问,那是留给岳浅影的。

岳浅影只觉得心里发冷，身上发麻，即便她没事要办她也不敢坐进棺材里去下棋，打死她都不敢！

“鬼”深情地凝望着她：“我想，只要你肯和我下棋，你一定就能忆起前生，一定的！”

岳浅影不住地后退，突然大叫一声：“不！我不信！不许你再说！你再说我就……”她又举起了霹雳子……

“鬼”悲叹一声：“你不与我下棋，那我给你弹一首曲子，好吗？那是你最喜欢的。”说完，“鬼”就垂下了头，双手却拿起了一黑一白两个棋子，轻轻敲打在棋盘上。

岳浅影正在奇怪他的举动，却已听见一阵悠悠的琴声响起，像是在倾诉自己的不幸，又像是在哀伤情人的远去，凄切极了，也缠绵极了，似连青山都为之叹息，白云也为之驻足。

而这凄婉至极的琴声竟发自“鬼”手中的棋子和棋盘。

水声依然很大，竹色依然清幽，琴声依然在天地之间回响，但岳浅影却觉得身外的一切都在渐渐地远离自己，只有无边无际的恐惧在啃噬着身心。

棋盘怎么能当琴来弹，除非是——鬼！

那“鬼”又在凝视自己了，那哀哀的眼神，让岳浅影只想大叫，不！不会的！这不是真的！

“鬼”似乎能感觉到来自岳浅影心底的抗拒，他越发地落寞了，轻轻地叹息一声：“我明白了！你早已忘记了我，但我又如何能忘怀你？也罢！”他竟然从棺材中拿出笔墨，又拿出一卷白绫，浅浅的几笔勾勒后，就将白绫伸向岳浅影。

终于，岳浅影也伸出手去，战战兢兢地接了过去，只看了一眼，就呆住了。因为白绫上画的赫然就是自己，虽然只是简简单单的几笔，却将自己的容貌神韵完全表现了出来，画得传神极了。

岳浅影不敢置信地抬起头，“鬼”也在看着她：“你的容貌我太熟悉了，因为我画了不知多少次，只可惜这些你都不记得了！”

难道他说的是真的？岳浅影陷入了迷惑中，“鬼”却在这时站了起来，走近岳浅影。

他悄悄地靠近她，悄悄地伸出手去，然后握住她。

岳浅影身体一颤，手中的画落了地，连霹雳子也握不稳了，掉了下去，但没等落到地面上，就被他及时地接住了。

他拿着霹雳子，微微一笑：“好险！”

岳浅影挣脱他的手，心里疑问又起：“鬼也怕霹雳子吗？”

竹林中突然传出大笑声：“不错！鬼也怕霹雳子，尤其是那些大色鬼！”

“鬼”又笑了,边笑还边冲着岳浅影眨眨眼:“你放心,我绝不是大色鬼,我只不过是个小色鬼而已!”

就在白衣少年笑得最愉快的时候,右手倏然伸出,迅速点向岳浅影的穴道。岳浅影发觉不对,刚要后退,林内却传来“铮”的一声响,音韵铿然,如金铁交击,岳浅影只觉心弦一颤,就软倒在地上了。那一声琴韵竟封了她的麻穴。

林中走出两个人,前面的人身着青衫,清眉细目,怀抱着一架古琴。他一举一动都似暗合音律,说不出的和谐优美。

他的后面跟着一个拿棋盘的灰衣青年,棋盘上面还布了许多棋子,有黑有白,随便怎么晃动,棋子仍牢固地贴在上面,可见棋盘必是磁石一类的东西制成。

岳浅影明白了,棋盘确实不能发出琴声,但青衫人的古琴却可以。他们根本是在想着法地戏弄自己。她只恨自己,为什么如此轻易就上当?

白衣少年大笑着把岳浅影抱进棺材中,冲着另外两人:“你们说,岳南天会不会用他的镖箱来换这口棺材?”

灰衣青年冷哼一声:“他想不答应也不行了!”

青衫人温文地一笑:“应该会的。”

岳浅影身体虽不能动,神智却很清醒,但越是如此,越是悔恨交加。她本是听说父亲岳南天押运镖货到江西遇到事故,因此赶来帮忙的,却没料到人还没到,就先成了敌人的人质。

躺在棺中的岳浅影越想越懊恼,愤恨地瞪着白衣少年,但突然间,她像是看到了什么不可能的事,惊异的目光落向白衣少年的身后……

天,真的是他!

岳浅影来不及细想,白衣少年已伸手点了她的睡穴。

朦朦胧胧中,岳浅影似乎又来到那个早晨:暖暖的阳光中,他站在那里,头发有些散乱,目光有些茫然,模样有些落拓,可自己的心却在那一刻不知不觉地沦落了……

白衣少年迷惑地看着睡去的岳浅影:“她好像看到了什么?”忍不住转过身去,然后,他就愣在了那里。

棺材是横置在小路上的,岳浅影躺下的时候,正好面对着竹林外的玉渊潭。潭水深不可测,潭边的一些大石却是非常光滑的,因为水从山顶奔流而下,不断冲刷着这些石头。

其中有一块光亮如镜的巨石,势如奔雷的山瀑狂暴地撞击着它,发出一声声怒吼,一声声咆哮,像是挟着雷霆在做最后一次冲杀的神战,气势之雄,让人心惊。

而在这块不断承受重击的大石上,在那奔腾倾泻的水流下,这时,竟

然有一个人扯开了水帘,走了出来。

他一直都在那里,却没有一个人看见他,他似乎早已和眼前的山、眼前的水、眼前的四野苍翠、眼前的雾气迷离融合在一起了,所以没有人能看见山水之间的他。

直到他走下了大石,白衣少年三人才看清他浑身湿透,头发一绺绺地贴在脸上,这个样子实在是狼很的,奇怪的是,他却给人很高贵的感觉。

白衣少年眯起了眼睛:“你是谁?”他只在感觉到危险的时候,才会不知不觉眯起眼睛,对方能从如此狂暴的瀑布下面从容走出,功力可想而知。

那人只用四个字回答:“那不重要!”

他在说“那”字的时候,人已经完全脱离了瀑布;在说“不”字的时候,已经走上岸头;在说“重”字的时候,身上起了一层薄雾;在说“要”字的时候,他的衣服已经在微风中轻轻飞扬起来。

只这四个字的工夫,他的全身上下竟已经完全干爽,连一丝一毫的湿意都不见,甚至比白衣少年三兄弟还干净潇洒。就好像刚才那个“落汤鸡”根本是另外一个人,和他一点儿关系都没有。

白衣少年三兄弟这才真正看清楚他的面目。

白衣少年见过太多潇洒的男人、美丽的女人,却没见过如此让人目眩神驰的风采,就如同风向长天、光漫四野那般无边无际。

他的眼神,竟似映入了烟雨蒙蒙中的江山,虽然博大悠远却又让人无法看得真切。他漆黑的眉间隐隐透着一种耐人寻味的倦怠与漠然,微薄的唇边却又挂着几抹不易察觉的专注和热情。几种不同甚至矛盾的特质在他身上融合,便散发出一种独特的会使人着魔的魅力。

白衣少年看得痴了,连眼睛都不转一下,还喃喃地说:“世上竟有这么富有魅力的面孔!……你看他的眼睛,如此深炯;你看他的眉如此神采斐然!……天,如果能让我画下这张面孔,那我死也甘心了!”他痴痴地看着,竟身不由己地往那人走去。

青衫人皱了一下眉:“三弟,你做什么?”心里却无奈得很,他的三弟只要一看见出色的女人就会百般纠缠,或者百般捉弄,直到画下对方的容貌为止。但现在竟似对眼前的男人也产生了兴趣,怎么不让他这个做大哥的又气又恼?

白衣少年充耳不闻,只是眼睛发直地看着年轻人。年轻人发觉了他目光的异样,淡淡地问:“你没问题吧?”

白衣少年似是根本没听到他的问话,近距离内,那人微显棱角的面孔更清晰地展现在眼前,真是上天的杰作!白衣少年情不自禁之下,竟伸出手想去触摸一下他的脸,要确定一下是不是真的……

那人一看他的动作，自然明白了他的意图，于是，眼中闪过一丝凌厉，右手微抬……

“哗”的一声，潭水中突然暴起一面偌大的水瀑，水瀑冲天而起，却正巧插入白衣少年和年轻人之间。白衣少年愣了一下，却感觉到水流中蕴含着排山倒海之力压向自己，不由得惊叫一声，飞身疾退，仍是免不了被喷溅了一身水花，却像是被千万根针扎到一样，刺痛不已。

白衣少年神色一醒，恼羞成怒：“你……放肆！”手中大笔一扬，已经点向年轻人的面门，口中却沉声道：“大哥，《将军令》。”

青衫人脸色一肃，立即坐于地面，将琴横置于膝上，指尖轻触琴弦。琴声起时竟宛如见了将军沙场点将，叱咤风云，又闻万马奔腾，战鼓齐鸣，好一曲《将军令》！

白衣少年的大笔就在这音韵铿锵中点、画、甩、刺，每个动作，每个招式都似作画一般，而且与音乐相合，气势万千中，便如同画了一幅《将军点将图》！

年轻人只是轻轻皱了一下眉，人就已经飘向半空，但他的衣衫却被乐曲声激飞而起，飘舞之势竟如见了那江海动荡，波涛汹涌。

年轻人轻轻一笑，屈指一弹，指尖一股劲气飞射而出，直击青衫人的琴弦。

青衫人专心弹奏，万没想到年青人会突然袭击自己，只听“铮”的一声，琴弦竟被全部斩断。

青衫人脸色一变，突然抬手向着溪水隔空一招，只见几条水线飞起于水面，竟横于他身前古琴之上，宛如琴弦一般。

白衣少年再次迎上年轻人，却丢落四个字：高山流水。

青衫人竟以水作弦，琴声再次响起，却由刚才的大开大合变成了清缓舒畅，明快和谐，突然变慢的节奏使得已经习惯《将军令》的年轻人又退了一步。

白衣少年却趁机而动，手中大笔连连震颤，飞速点向年轻人头部的太阳穴、曲池穴、迎香穴，抬笔点画之际，竟像是挥洒了一座高山。

年轻人微一仰身，白衣少年大笔一压，又转点他腹部的气海穴、关元穴，便如同点了几片绿意盎然的林丛。

但年轻人仰身的同时，右腿已经踢向白衣少年的腹部。白衣少年只得旋身到年轻人右侧，笔锋直点向他右臂的尺泽穴、孔最穴、列缺穴，却如流水向东，一泻而下。

年轻人右手以一种不可思议的角度拍向白衣少年的前胸，迫得白衣少年不得不退。年轻人腰一挺，这才直立而起，可就在他刚刚站直之时，灰衣人手中的三枚棋子却无声无息地打向他的肺俞、心俞、身柱三太